

你说应愁处不胜寒，
 我便携手河山，讨你欢。

子夜吴歌

Lament In
The Midnight

上

【知夏作品】
 ZHI XIA WORKS

子夜吴歌

Lament In
The Midnight

1

【知夏——作品】
Zhi Xia Works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子夜吴歌/知夏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2. 11
ISBN 978-7-5399-5735-7

I. ①子… II. ①知…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65952号

书 名	子夜吴歌 (上、下)
作 者	知 夏
出版 统 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 策 划	石 颖 夏 童
责 任 编 辑	胡小河 姚 莉
文 字 编 辑	邹 爽
责 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 团 地 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 团 网 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1000毫米 1/16
字 数	570千字
印 张	34
版 次	2013年2月第1版, 2013年2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5735-7
定 价	49.80元 (全二册)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上〕

001 楔子

005 第一回 华林春暖

016 第二回 鹤鸣九皋

029 第三回 明珠照夜

040 第四回 曾孙不怒

053 第五回 白虎骑虞

065 第六回 凤落钗头

076 第七回 雪落霜天

089 第八回 碧海青天

106 第九回 灼灼其华

116 第十回 幽有所思



目录 (上)

- | | | | | | | | | | |
|------|------|------|------|------|------|------|------|------|------|
| 252 | 236 | 222 | 209 | 197 | 184 | 171 | 157 | 145 | 132 |
| 第二十回 | 第十九回 | 第十八回 | 第十七回 | 第十六回 | 第十五回 | 第十四回 | 第十三回 | 第十二回 | 第十一回 |
| 素衣朱绣 | 风露中宵 | 寇攘式内 | 季孙之忧 | 貂续狗尾 | 微音迅逝 | 式燕且誉 | 云泥之别 | 蜉蝣掘阅 | 有女献容 |





楔子

殿外遥遥地传来柝声，不过三更时分，夜色正沉。

月华清明，水银泻地似的铺将开来，层层叠叠在城楼上勾勒出霜意。细看那城楼上的月儿，远望去如在枝头斜斜坠了个水晶盆一般，晶莹剔透，衬得一众星子都黯了颜色。

“玖娘，饮过这杯，你就安心上路吧。”

“太子已经去了，让我死也可以，让我交出虎符也可以，只是不要为难我的阿琇。”女子凄婉的声音透过轻薄的锦屏，轻飘飘的如同九天上的浮云。

“知道了，皇后不会为难公主的，”说话的男子已年过半百，然而气宇极是轩昂不凡。他身着墨色的锦衣，腰束革带，唯有革带末梢的红缨微微晃动，露出了内里绣的细密的暗色龙纹。

此刻，他的嘴角分明扯出了一丝不耐的弧度，仍是柔声道：“玖娘，你自幼是孤看着长大的，先帝的虎符在哪里，你还是交出来的好，不要叫孤为难。”

“赵王，”那女子不知从哪里来的力量，忽然膝行几步猛地冲到他面前抱住了他的双足。抬起首来，她的眼周已有浅浅的皱纹，仍然不掩容色的姣好端丽，只见她一双美目全是凄厉之色：“你不要忘记，你曾以司马氏子孙的名义在先帝面前起过誓言，会护得陛下周全。如今那恶妇已经害死太子，难道你连陛下的幼女也不能保全？你如违此誓，我必化厉鬼，日夜诅咒着你，看着你身首异处，死后堕入阿鼻地狱，受尽轮回之苦。”

赵王眉头一蹙，忽然伸足重重地踢开了她，拂然不悦道：“玖娘，你太不晓事了些。”他踢过她，到底后悔，又想起顶要紧的一件事来，忙道：“虎符在哪，你若交出来，就可换得清河公主平安。”

那一脚恰踢在谢玖的眼角上，顿时踢出血来。殷红的血珠顺着她额畔的垂发滚落，霎时映得女子姣好的面色一片灰败。

她望了一眼面前判若两人的男子，她为他卖命二十年，几多痴恋纠缠，瞬时都无了意义。她终于彻底看透了眼前人，心里只有权力，哪还有什么话是可信的？

她心中似空了一洞，空落地透了风进来，灌得心底潮湿一片。她遂闭了眼，不再看他一眼，任他怎么呼喝威胁也不再理睬。

左右早有侍卫架住了瘫倒在地的女子，此刻见赵王示下，便有个机灵的内侍果断地端起鸩酒灌入女子口中。

一声清脆的声响忽然划破了这可怕的静谧，玉盏摔得粉碎，残余的鸩酒浸到漆黑的金砖地里，泛出些奇异的白沫，和着蜿蜒淋漓的血迹，点点滴滴写满了凄厉。然而这一切很快被人用靴底拭净，再不见半点痕迹。

“回去禀报皇后，谢氏和太子已伏诛，”赵王望了一眼地上已经有些冰冷的女子，面上没有半分怜悯之色，冷冰冰地吩咐左右道：“斩草除根，务必要搜出清河公主。”

空落落的大殿里透不进一丝光亮，层层寒意从冰冷的金砖地上沁出来，更添了几分沉重。

大殿藻井的横梁上，一个未及弱冠的瘦弱少年紧紧地捂住了怀中女孩的嘴，不让她发出一点声音。当殿中人都散尽后，他终于松了口气，挺直的脊背如箭弦般骤然放松了下来，他抱紧女孩轻轻跃到殿中，足甫点地，却见怀中的女孩已奔了出去，发髻上簪着的紫色丁香花落在地上，她扑在了殿中女子的身上哀哀地哭道：“母妃，母妃……”

“阿琇，”地上的谢玖忽然微微睁开了眼。她虽被灌了鸩酒，但到底洒出了一些，还有一口气在，此刻她唇角尽是淋漓的鲜血，一双明眸灰败无色，面上泪痕宛然，看上去老了数十岁一般，可当她看到女儿，眸中竟然迸发出光彩。她的目光缓缓滑过少年，轻声问道：“太子如何了？”

这少年名叫刘聪，乃是匈奴五部右都督刘渊的第四子，因与太子同岁，于是自幼便被送入东宫与太子侍读，此刻他目中全是泪水，黯然道：“太子已然遇难，臣奉太子遗命，前来保护娘娘和公主殿下。”

谢玖心中早已料到太子难以幸免，闻此噩耗，反而镇定了下来。她艰难地从发髻上取下一支七宝琉璃金钗，缓缓地插在女儿的发髻中，她搂紧了女儿，轻声

在她耳边说着什么。

“母妃，母妃，儿不走，儿要救你，”女孩大声地呼着，泪珠子顺着白玉般的面颊往下落，美丽的大眼睛里都是恐惧和惊惶，她忽地叫了起来：“御医呢，御医呢，儿臣要给母妃请御医……”她的目光与身旁的少年对上：“聪哥哥，你去给母妃叫御医啊！”却见他万分难过地摇了摇头，谢玖中毒已深，眼见是不活了，而此刻宫中巨变，传御医来也无非是再给谢玖灌一杯毒药。

少年低声道：“殿下要冷静，不能传御医。臣请您听从昭仪娘娘的话，快些离开这里吧。”

“阿琇，母妃的话你记清楚没有？”谢玖的目中沁出血来，却见女儿惶恐地坐在地上，哭着道：“我不能抛下母妃，我不走，我不走……”

谢玖心知无法，忽地扯过了那少年的手，将女儿的手交到他手中，低声道：“阿聪，我的琇儿就托付给你了。快带她离开。”言毕，她决然地推开了他们，侧过头去，忽地咬断舌根，便咽了气。

阿琇吓得呆了，竟连喊叫声也发不出来。少年伸臂搂住了她的肩膀，又是心痛又是担忧地说道：“快些离开你母妃的寝宫，赵王他们刚离开，保不准还要再回来搜宫。”

只因东宫有变，他惦记着太子临终的嘱托，赶到了太子母妃谢昭仪所居的晖华殿，然而还是晚了一步，当他赶到时赵王司马伦已经带了内侍灌谢昭仪毒酒。

他无奈下潜入后殿抱出了还在睡梦中的清河公主，这是太子唯一的妹妹了，他不能让她再落入皇后手中。

阿琇不过十二三岁的年纪，身量未足，她是在睡梦中被刘聪抱出来的，故而只穿着一件薄绡的白绸罗裙，此刻赤着双足站在冰冷的地上，衣上的丝光似水波铺泻，唯有发边的七宝琉璃钗上缀着一块鸽卵大的浑圆东珠，莹莹地流转出淡淡的光华，却衬出她一双黑眸如玛瑙一般，莹光闪烁、澄澈动人。

她一垂首，泪水便落了下来，似几滴晶莹的珍珠。而此时她并无半点公主高高在上的风华，便如一只惶恐的小兽般，仍是紧紧地抱着母亲已经冰冷的尸身，脸颊贴着母亲的脸颊，仿佛还要再寻求一点未散去的温度。她左侧的颈上有一颗胭脂痣，如一粒朱砂落在白玉上，甚是耀目。

殿外传来几个人的脚步声，刘聪再无他法，背起阿琇就往后殿跑去。

宫中已经乱成一团，到处都是人在跑，到处都有哭声，远处还有人在喊：

“太子和谢昭仪宫中的人，杀无赦。”少年费尽全力背着阿琇跑到了朱雀门，只见地上乱七八糟地丢着些兵器，到处都是尸体，看门的守军却都不在了。

追兵眼见追赶不上，便有守卫喊道：“放箭，放箭。”

刘聪脚下一绊，忽而跌倒在地。阿琇怕到极点，一直在哭泣：“聪哥哥，我好害怕，不要抛下阿琇。”

少年心头一软：“放心，我不会丢下你。”他把阿琇轻轻放在地上，擦了擦她脸上的泪珠。右手却用力捂住了左肩，却原来那一箭正中他的肩上，鲜血汨汨流出，他一咬牙，忍痛将箭柄折断。

身后已传来宫中金甲卫杂沓的脚步声和呐喊声，那一瞬间如同窒息的感觉涌入心头，少年眼见无法，只得霍然立起，用尽全力把朱雀门推开小小的一条缝隙，把阿琇推了出去：“阿琇，快去找你十六叔，只有他才能救你。”

铮的一声，女孩头上的珠钗掉在地上，女孩却惶然未觉。

“聪哥哥，聪哥哥。”女孩失声痛哭，失去了母妃和兄长，连聪哥哥也要离开自己了。

少年却再也没有办法回答她的话，他捡起地上守军的武器，脑海里只浮现出太子的声音，保护好公主。他默默地想，能帮公主拖住一刻是一刻。



第一回

华林春暖

三月初的天气，乍暖还寒，然而春风一拂华林园，便催开了十里繁花似锦。禁苑中的桃花到底比民间开得要早些，沿着双堤次第而绽，花枝灿若彤云，夹着岸旁两排碧绿鲜嫩的章台新柳，映衬着御河中清光潋潋，不似人间景致。

华林园本是汉时芳林，魏明帝时在洛阳城西北筑金墉城，便将邙山下的这片芳林尽数拆毁。到了本朝武帝时大修宫苑，又沿着金墉城外的十里荒山重新遍植花草，内设亭台楼阁、树木池沼，形成了金墉城与皇宫内苑的衔接，武帝甚爱此处飞馆生风、重楼起雾的别致，又重造了汉时十里华林、繁花似锦的胜景，便重新起了个名字唤作华林园。

到今上即位，帝甚昏暗，天生有脑疾，十多岁还不能识字，其智如七八岁的孩童一般。当年武帝本来不想让这个傻儿子即位，奈何此子偏是武帝皇后杨氏所出嫡子，杨氏甚是怜爱儿子，执意为其斡旋，又替儿子娶了太傅贾充之女，这才使今上登上帝位。

今上即位之后不久，太后之父杨骏因病离世，杨太后伤心过度，不久也过世了。此后国政一概由皇后贾氏把持，贾皇后闺名叫做南风，是太傅贾充的长女，她的容貌非常丑陋，性子也极其的泼悍，奈何她的母亲郭氏与武帝皇后杨氏私下交好，于是仍旧被娶入宫中，痴儿丑妇居于东宫之中，这也是亘古未有的笑话了。贾氏从太子妃循进为后，这已是十余年前的旧事了。

且说贾后也颇爱华林园的景致，又深厌皇帝的呆痴无味，不愿与之相见，便索性长住在了华林园中，只有旬日才回昭阳殿的正宫应景。于是华林园里每日里欢宴达旦纸醉金迷，种种荒淫奢侈，京中早已传遍。

远远一匹骏马疾驰而至，马蹄溅起落花无数。

华林园没人敢如此放肆地骑马而行，当值的小黄门略抬了抬头，却看到那紫

金马镫上踏着一只鹿皮靴，杏黄的绣纹织锦大氅一直垂到靴边。除了成都王，还有谁敢骑着先帝的照夜玉狮子在禁苑奔驰？小黄门只觉心中一震，硬着头皮抖声道：“王爷，入园请下马。”

只见骏马四蹄兜转，蓦地一声长嘶，却是马上清隽的青年勒住了马缰，随手将马鞭扔在地上，利落地一翻身跃至地上。小黄门这才瞧见成都王的照夜玉狮子背上竟还有个小小的女孩，只见他小心翼翼地将女孩抱下，沉声问道：“皇后娘娘在何处？小王奉诏求见。”

贾后所居的章华台在邕山之顶，是华林园中最高的一处，是仿了昔日魏武帝的铜雀台所建。台高数十丈，半入云霄中，四角斗拱交连，丹槛炫日，绣栊迎风，此台最妙在于台下五丈竟是铁铸坚石，全无楼梯可上，唯有一道窄窄的云梯可上台中，若是撤去了云梯，章华台便如一座坚实堡垒般，无可攀之途径。

成都王司马颖离宫多年，如今是第一次登章华台，此刻在几个黄门内侍的引路下登着窄窄的云梯，仍觉得步步生险，不胜高寒。他下意识地回过头去，望着身后亦步亦趋跟着的瘦小女孩，轻声道：“阿琇，记得十六叔给你交代的话了吗？一会儿见到皇后要按叔父教你的话说，不要问别的。”

女孩脸色煞白地垂下头去，身体微微抽搐了一下。司马颖知她害怕，想起已故的太子和谢昭仪，心中更怜这个小女孩的处境，轻轻攥住了她冰凉的小手。他心中微微有些不安。

他是先帝第十六子，自幼开衙建府便在邳城生长，受母亲严训，他从不参与朝政之事，如今更在幽州驻守练兵。今上即位十年来，听闻京中太子离奇薨逝，形势瞬息万变，一干藩王蠢蠢欲动，他却不欲入这浑水，便一直未入过京。

谁知今年开春却忽而收到陛下亲笔的谕旨，所有藩王须入京朝谒，他左思右想再无理由推脱，也想进京瞧瞧朝中形势，便带了几十侍卫入了京中。

没想到入京的第一日，麻烦便找上门来。一个瘦小的女孩扑在他所暂居的宅邸前，口称是当今四皇女清河公主，其兄太子被皇后所诛，求叔父救命。

他本不想掺和宫中之事，奈何这小女孩抬头之时，他忽地瞧见她那一双眸子，晶晶然有玉华霜雪之色，他竟是心中一凛，问道：“你是太子亲妹，你母妃可是谢昭仪？”

那女孩点了点头，微不可闻地应了一声。司马颖心中悄然叹息，这女孩的一双眸子何其似曾相识，原来是母亲娘家的孩子，他轻声问道：“你的母妃谢昭仪呢？”那女孩的眼中滚下两行珠泪。他心中大恻，想起了母亲临逝时的情形。

司马颖的母亲谢懿，正是谢昭仪的长姊，谢氏一门的女子都入宫中，却都年华早逝，如果母亲还在，也该会护下这个族中的女孩吧。他心思辗转半瞬，收留下了这个女孩，护她避过了宫中连日的搜捕。

“陛下登基十载，王爷却从未朝谒过，本宫与王爷虽为叔嫂，倒是从未谋面过，这也是天家的奇事。”高高凤座上的女子声音喑哑至极，直如一把锥子刺到人的心里去，好不让人难受。

司马颖无奈地一躬身，只是缓声道：“臣弟奉先帝遗命镇守幽州，乌桓鲜卑狼子野心，几番侵扰，臣弟连年来率兵与之交战，几次朝谒未归，还请皇后娘娘赎罪。”

贾后容色虽陋，却极爱世间美男子。听闻世间所传成都王气宇不凡容色无双，她早动了念头。故而矫诏令诸王入京，布下大瓮，实为了捕成都王一人而已。今见成都王果然年轻俊雅，相貌堂堂，犹在世人所传之上，更不免心中大喜。她眼眸一转，自有左右会意去安排布置。一时间大殿内侍从皆散，贾后忽然从凤座上走了下来。

司马颖常年镇守边陲，虽是久闻贾后丑名，却未见过其实。如今只见她的身量果然十分矮小，面色黝黑，眉骨上却有长长的一道疤痕，仿若被火燎过，十分的惊悚怕人。只见她径直走到司马颖面前，伸手挑起他的下颌，却是仔细看了看他的容貌，忽而一笑道：“天下人有言，十六郎之貌胜若子都，今日本宫得见，果然名不虚传。”她的眸光微微流转，忽然瞥到司马颖身后还有个小小的女孩，待看清她的面目，不免又惊又疑，喝道：“成都王！阿琇怎么会在这里？”

司马颖拉过身后的女孩，诚恳地跪下说道：“阿琇是陛下亲封的清河公主，虽不是皇后所出，却是司马氏的女儿，如今她既失生母又失长兄，孤苦于世间，还望皇后垂怜照看。”

贾后心中不悦至极，自打处死了谢昭仪和太子，她便闭了宫门在宫中搜罗清河公主的下落，可清河公主却似人间蒸发一般不见踪影，她为此已经将奉命办此事的赵王司马伦责骂了数次，却想不到清河公主一直藏在司马颖身边。

可她今日存了心思勾搭司马颖，不想在他面前摆出凶悍之态吓走了玉郎，于是眼眸转了几转，却又转笑道：“十六郎说哪里话，清河是陛下之女，如我亲生，自会照顾妥当。这孩子年纪幼小，怕是谢昭仪病逝时受了惊吓，有些神志不清了，故而说了些瞎话，烦扰了王爷。王爷勿要放在心上，其实这孩子没了母亲，也着实可怜得紧，”说着她便去牵阿琇的手，故作温和道：“来，到母后身

边来，以后与东海、始平她们几个一处玩耍，不要再淘气了。”

司马颖闻言心下稍宽，虽然早有听闻贾后悍妒泼辣，却也不至于对一个失怙的孩子下手。谁知阿琇忽然极力挣开了贾后的手，美丽的秀目中露出了深深的痛恨，只见她蓦地用手指着贾后，厉声斥道：“恶妇撒谎，明明是你用毒酒害死我母妃和大哥！”

瞬间殿中情形巨变，贾后顿时收敛了笑意，眯着眼盯着眼前的小女孩，眼眸中神色晦暗不明。阿琇竟也毫不畏惧地抬头盯着贾后，一双晶眸竟如两把寒光凛冽的利刃，带着深深的恨意，似要把她刺穿。

司马颖大骇之下忙将阿琇拉到怀中，连声道：“稚子年幼，无知乱语，皇后娘娘莫放在心上。”

“你看她的眼睛，恨不得要吃了我一样，”贾后忽然冷声道，“她哪里是无知的稚子，她是吞了仇恨的狼子。”

阿琇目中快要喷出怒火来，挣扎着就要冲过去。司马颖怕她乱言，伸手死死地捂住她的口唇，不让她发出半点怒骂之声。

贾后怒极反笑，回身悠悠地问道：“十六郎今日是护定了这孩子？”

司马颖只道：“这孩子是我带来的，我须得带她离开。”

贾后眸光幽暗深邃，定定地望了他们一望，忽地走到窗边，伸臂推开了长窗，笑道：“十六郎真是个痴人，你过来瞧瞧，你如今还有哪里可以去？”

司马颖的目光随着她的指引往外一看，瞬间冷汗透了后背，只见引领他们上来的云梯不知何时尽数被抽去了，他深悔自己的大意，今日入章华台竟连侍卫也未多带几名，此刻被困在高台之上已是上天无路，下地无门。

趁着他发怔的瞬时，怀里的阿琇忽然猛地挣脱了他，便向贾后冲去。那贾后不提防到被她扑倒在地，阿琇死命地咬着她的左臂，牢牢的不肯松口。

“快拉开这疯儿，”贾后又惊又怒，早已叫了人进来，领头冲进来的正是如今正得宠的御医程据，只见他猛地将手中金瓜向阿琇后脑击去。

“住手！”司马颖目色骤深，眼见程据这一下已是下了杀手，他情急之下将手中的玉笏掷了出去，撞在金瓜上击得粉碎。

饶是如此，金瓜下坠之势只是一缓，还是击在了阿琇的额上，阿琇闷哼一声倒在地上。此时殿中人都围在了贾后身边，探看贾后手臂上的伤势。司马颖快步上前扶起了阿琇，见她受伤甚重，双目紧闭，面如金纸，赶忙替她推宫活血。

贾后缓过一口气来，怒指着阿琇道：“将这疯女拉出去，喂了沙门做食。”

沙门乃是华林园中养着的一只大虎，最是凶残禽兽，每每有宫人犯事，便是葬身虎腹之中。几个内侍闻言便来拉扯阿琇。

司马颖怒极，右手将阿琇牢牢护在怀中，左手拔出了腰中佩剑，怒斥道：“谁敢上前一步？”

那太医程据忽而上前几步，迎着司马颖的剑锋而立，唇角露出一抹讥讽的笑意，语气极是平常道：“成都王，你今日虽冒犯了皇后，却是可恕之罪。只消把这疯女交出来，喂了沙门，让皇后娘娘出一口恶气也就是了。王爷是娘娘倚重的大臣，又是皇室宗亲，娘娘不会为难王爷，何必陪这疯女送死？”

“住口！”司马颖双目欲眦，他虽闻贾后残暴，却不想竟然凶残至斯，他的脸涨得通红，衣襟上金线所绣螭龙微微摆动，厉声道：“人乃血肉之躯，岂能喂了禽兽。”

“那就将成都王一并拿下，”贾后怒极，冷笑连连，“我倒要看看，如今这天下是谁人说了算。”

“小王来迟，让皇后受惊，小王罪该万死，”赵王司马伦匆匆赶来，见此情景大吃一惊，一壁匆忙向贾后请罪，一壁连连呵斥司马颖：“十六郎，不得无礼，快把剑放下。”

“叔王。”司马颖见到赵王顿时有些不知所措，他年幼失怙，多承受这位叔父的照顾，此时见他目露告诫之色，无奈之下只得松手。只听铮的一声，长剑落在地上，发出一声意犹未尽的长鸣。

几个内侍过来拖了陷入昏迷的阿琇便走，他们如同拖着一块陈腐的破布般，粗蛮地拽着她纤细的手臂，丝毫不顾及这是帝家身份贵重的公主，任她额上的伤口在金砖地上拖出触目惊心的血渍。

赵王隐隐感觉到身后侄子的暴怒，他上前深深一躬，用扩大的衣裾挡住了司马颖的视线，一壁赶忙对贾后恭敬道：“成都王久在外藩，疏于管教，是小王的过失。还望皇后宽怀为上，小王身为叔王，定会将其带回好好管教。”

“赵王年纪大了，倒是越来越爱管闲事了，”贾后双眼微合，露出一抹似有似无的笑意，反倒轻飘飘地说道，“既然如此，就交给赵王管教吧。”

赵王背上一僵，不敢多言，匆匆扯着司马颖便离去了。

望着他们叔侄远去的身影，贾后微微咬牙：“这赵王老儿，坏我好事。”

“娘娘，清河公主怎么处置？”太医程据谄媚地向前凑了一步，他久在贾后身边，最知她心意，沉吟的献策道：“将她丢去喂了沙门倒是解气，只恐成都王

性子激烈，怕是要与娘娘拼命。”

贾后闻言心念一动，左手轻抚右臂的伤口，冷冷地瞥了地上昏迷的阿琇一眼，说道：“先把她关到金墉城去，别让她死了。要钓十六郎那条大鱼，还须得用她。”

赵王下了章华台，忽然转身扬手便给了司马颖一掌。司马颖一张俊脸上顿时留下了五个清晰的指印。“这一掌，是替你父皇打的。”赵王嘴角微沉，一字一句地说道：“你父皇让你六岁就远赴藩地，防的就是有一日京中有变，司马氏的骨血还可以保存。你为何要回来？”

“叔王，”司马颖眼中流露出些许失望懊恼之色，“太后薨逝，太子也惨遭毒手，陛下不能理朝政，全然被那毒妇控制，如今我们连陛下亲生的公主竟也保不住，任由这毒妇祸乱司马氏江山？这样下去，天下很快就要大乱了，叔王还看不清楚吗？”

“我都知道，”赵王嘴角轻轻抽动，低声责备道，“可你这样拔剑硬拼有什么用？章华台里埋伏了多少铁甲武士？岂是你能独闯的？今日孤若不去救你，你就葬身高台之上，命都没有了，还有什么面目去泉下见你的父皇母妃？”

“侄儿宁可丢了这条性命，也要与那毒妇一决生死，”司马颖怒道，他年纪虽轻，却已带兵多年，常年塞外风霜磨砺，早已练就视死如归的血勇之气，“是我害了阿琇，不该带她进宫来求这恶妇。颖今日宁可拼却一死，也好过如此苟且偷生。现在把阿琇独自抛下给那恶妇，任那恶妇毒害，我们又有什么面目去见列祖列宗？”

“你这般年轻，拿你的命去与那半老妇人换，你亏是不亏？就算是以命换命，也是先拿你叔父这条老命去换，”赵王眸中划过一抹不易察觉的赞许，他望着面上满是震惊之色的侄儿，仍是板着脸道，“你且安心，阿琇到底是陛下骨血，今日被你这样一闹，皇后倒不敢明目张胆地对阿琇动手。你还愣着干什么，还不赶紧滚回去。就你这急躁的性子，还与人拼命？有一百条命都得送完。”

阿琇转醒时，已近四更天。身遭黑漆漆的一片，触手可及却是冰凉的。好一会儿她方才适应了暗中视物，却发现自己躺在一张卧榻上。

夜极静，凉风徐徐，吹得未关严的殿门半开半合。

她才撑臂坐起，忽而眼前火光一闪，却是有人掌了灯过来。只见一张满是皱纹的老妇面孔出现在眼前，她骇了一跳，向后缩了缩，却见那老妇面色灰败至极，看上去老朽不堪，但细看去那老妇面上纵横交错，竟是许多的疤痕，和皱纹

堆在一起，一时也分不清，但奇的是唯有一双眸子黑亮得惊人，这双美目生在这种丑怪的脸上，竟让人凭空生出一种恐怖之感。

那老妇定定地打量了她半晌，忽然脸上神色骤变，用手狠狠地掐着她的脖子，怒声喝道：“你也是司马家的女儿？”她的声音嘶哑，如铁丝磨着地面的声音，十分的难听。

她下手极重，如铁钳一般，阿琇被她掐得快喘不过气来，忽然觉得喉上一松，却是那疯癫老妇松开了手，退了半尺的距离，眼睛仍是死死地盯着她，流露出格外痛恨厌弃的神色。

只听她哑声如夜枭道：“你是东海还是始平？那贱人又送你来做什么，老身如今在这里安逸得很，又要来打什么坏主意。”

“东海和始平是我的姊姊，我叫阿琇，”阿琇俯身微微喘了会儿，惶然道，“阿婆，这是什么地方？”

老妇并不理她的提问，只是惊疑不定地上下打量着她，目光中却变得柔和许多，看了一会儿，忽然厉声道：“你将衣衫除下，让我看看你的脖颈上可有一块红色的胎记。”阿琇大吃一惊，她脖颈有块红色的胎记，这只有母亲知道，就连平日里的贴身侍女也不知晓，面前这个貌似疯癫的老丑妇人如何会知道。她看这老妇的目光如炬，目中露出急切的光芒，她只得除下了薄薄的贴身小衣。

莹洁如玉的脖颈上，有一块拇指大小的红痕，如羊脂玉上蹭了一块胭脂膏。殿外枯枝轻响，殿内一老一少却都未发觉。“阿琇，你真的是阿琇。”那老妇颤巍巍地伸指拂过胎记，忽然伸臂抱住了眼前的少女，泪水滚滚而下：“天可怜见，老妇有生之年还能见到我的亲孙女。”

阿琇闻言心中大震，她的亲祖母乃是武帝的皇后杨氏，母亲说在她五岁的时候太后就已经病逝了，面前这老妇……她瞧着那老妇可怕的面容，忽然心中莫名涌起了一种亲近之感，心中只觉得这老妇定是骨肉至亲。天性使然，她投入那老妇的怀抱中，痛哭道：“祖母……”

杨太后替她着好衣衫，望着她流了会儿眼泪，忽然回头叫道：“阿邳，快过来，见过你的阿琇姊姊。”

只见殿角的柱后转出个七八岁的男孩，头上梳着两髻，团团的圆脸上忽闪着两只点漆般黑亮的大眼睛，十分的可爱。

阿琇迟疑地望着那孩子，却只听杨太后和蔼道：“这是你三叔的孩子阿邳。”

杨太后共有三子，长子早夭，次子就是阿琇的父亲当今天子，三子吴王司马

晏，已在三年前去世。如此算起来，阿琇与阿邳实是骨肉至亲的堂姐弟，只是天家骨肉之情淡薄，他们竟从未见过。

天气还冷，阿琇见那孩子只着一件薄薄的单裳，忙取了衣衫替他披上，却见阿邳如小鹿受惊一般，极是警觉地后退一步，不与她亲近。

杨太后泪水滚滚而下：“吴王府被烧时，一家几十口都葬身火海，只有这孩子被乳娘冒死送了出来，几番辗转才送到我这里。”

阿琇心中大骇，三叔吴王暴毙的缘由一直讳莫如深，她犹记得几年前当大哥接到吴王死讯的时候那愤怒的神情，想不到三叔一家竟是活活被烧死的。她眼眸中亮光陡黯，禁不住打了个寒战，颤声道：“祖母，是谁人这么险恶，竟害死三叔一家。”

“当然是那贱人干的，”杨太后心痛幼子，咬牙切齿道，“只恨老身当年受贾家蒙蔽，为我儿娶了这狠毒恶妇。”

阿琇联想起母亲与大哥临死的惨状，又想到贾后的歹毒，只觉得不寒而栗，脱口道：“祖母和阿邳住在这里可是安全？”杨太后冷声道：“那贱人将老身囚在这金墉城中十年，对外只说老身已经死了，她还有求于老身，却到底也不敢要了老身的性命。”祖孙三人夜里说起这些年来遭遇，又是一场抱头痛哭。

金墉城是与外界完全隔绝的一处禁苑，建在巍峨的邙山脚下，里面宫室园林都有，可唯一能出去的一条道路恰好被华林园所阻，四面皆是铁甲卫把守，故而关在金墉城里的人插翅也休想飞出去。金墉城本是武帝时为了囚禁曹魏宗室所建，整个城池都修在十余丈的高台上，宫墙全是几百斤的青石包了三合土夯筑，偌大的禁苑只有一处铁铸的厚重闸门，内外音讯不通，便是一只鸟也飞不进来。

日子不知不觉过了两年，时间仿若没有留下痕迹一般，唯有闸门上那个三尺见方的小窗生了厚厚的锈迹。金墉城里便只有她们三人，日子过得如同死水一般。

平日里只有个半老的聋哑宫奴隔着小窗来送饭食，那饭食亦是发馊的，时常能吃出沙石来。然而阿琇却意外地发现，每个月的初一，总会有人夜里从墙上丢下一个青布的包裹来，里面总有几张胡饼，足有面盆大小，虽然干得发硬，但总算能让正在长身体的阿邳吃饱肚子。隔上几个月，包裹里还会有些应季的衣衫布料，阿琇手巧，也能缝补做衣，因此祖孙三人的换洗衣物都有了着落。

起初阿琇很奇怪送包裹的人是谁，可杨太后和阿邳却都是一副见惯不怪的样子，每每拿出包裹里的东西，就把青布叠好，整齐地收纳在后殿的床板下。阿琇